

中国地质图书馆(中国地质调查局地学  
文献中心) 地质调查成果信息管理系统  
升级维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代理编号：HDWY-XM-21H031

采购人名称：中国地质图书馆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一年十月

# 目录

<b>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b> .....	<b>3</b>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采购文件.....	4
<b>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b> .....	<b>7</b>
<b>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b> .....	<b>11</b>
<b>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b> .....	<b>23</b>
一、维护服务内容.....	<b>23</b>
<b>第五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b> .....	<b>25</b>
一、评审方法.....	25
二、评审标准如下:.....	25
<b>第六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b> .....	<b>28</b>
<b>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和格式</b> .....	<b>31</b>
1 报价函.....	31
2 报价表.....	33
3 分项报价表.....	35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36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37
6 资格证明文件.....	38
7 业绩案例一览表.....	49
8 供应商情况表.....	50
9 技术方案.....	52
10 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标后开具).....	53
11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54
12 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如适用).....	55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57
14.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58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 项目概况

中国地质图书馆(中国地质调查局地学文献中心) 地质调查成果信息管理系统升级维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疫情常态化期间采用电子邮件送达磋商文件的方式发售文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理编号: HDWY-XM-21H031

项目名称: 中国地质图书馆(中国地质调查局地学文献中心) 地质调查成果信息管理系统升级维护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总金额: 10.000000 万元; 最高限价: 10.000000 万元

采购需求:

名称	包括项目用途、简要技术要求等	服务期限
地质调查成果信息管理系统升级维护项目	地质调查成果信息管理系统升级维护,具体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自合同签订日期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日期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供应商必须为前三年内(2018 年 10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未被列入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2）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10月11日至2021年10月15日，每天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8号中铁创业大厦A座1305室。

方式：为减少人员聚集，疫情常态化期间建议电汇支付标书款、电子邮件送达招标文件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加盖公章的材料：

- （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购买标书登记表（见附件）

请投标人一律使用单位对公账号、按下述地址汇款，汇款单上应注明汇款用途、所购招标文件编号，然后将汇款单复印件、购买标书登记表、购买单位名称、详细通讯地址、电话、传真、联系人、联系方式（手机号）等信息，发送至电子邮箱35807108@qq.com，我公司收到后将尽快以邮件方式将招标文件发给贵方。

**收款单位：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账 号：1029 2000 0003 66104**

售价：每包人民币600元（含电子版），售后不退。只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才有资格参与投标。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年10月21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8 号中铁创业大厦 B 座 1308 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 进口产品规定：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6.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4）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注：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6.3 本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地质调查局官方网站（<https://www.cgs.gov.cn/>）、中国地质图书馆官方网站（<http://www.cgl.org.cn/>）同步发布。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中国地质图书馆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

采购人联系方式：强老师 010-6655482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8 号中铁创业大厦 A 座 1305 室

联系方式：王艳苹、孙鹏 010-8231868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艳苹、孙鹏

电话：010-8231868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资料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名称：中国地质图书馆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 采购人联系方式：强老师 010-66554827
1.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8 号中铁创业大厦 A 座 1305 室 联系人：王艳苹、孙鹏 联系方式：010-82318688
1.3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资金 本项目总预算：10.000000 万元，
2.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或支持 脱贫采购：否
2.4	不得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报价
3.2	本文件售价为 600 元人民币/本，文件售出概不退还
5.1	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截止日期：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
7.1	语言：中文
8.1	资格证明文件： 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①事业人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②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 3. 供应商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p>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p> <p>说明：（1）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p> <p>（2）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小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p> <p>（3）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银行明确规定背面有声明的，须提供资信证明背面复印件；</p> <p>（4）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p> <p>（5）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p> <p>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逐月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由银行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由银行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p> <p>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5.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由银行出具的缴纳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p> <p>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供应商须提供此声明，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7. 供应商须承诺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8.2	<p>响应文件数量：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 1 份</p> <p>（电子文件应提供可编辑 word 文档和 PDF 打印的盖章扫描版，存储载体为 U 盘）</p>
8.2.2	<p>每本响应文件一律采用 A4 纸（图纸、彩页等除外）左侧装订并附有相关页码。装订应牢固可靠，不易散落，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因装订不牢造成的文件散失不负责任。</p>

9.5	本项目不得转包和分包。
10.1	报价币种:人民币
11	<p><b>磋商保证金: 人民币贰仟元整 (¥2000.00 元)</b></p> <p><b>递交时间: 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b></p> <p><b>递交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8 号中铁创业大厦 B 座 1308 室</b></p> <p>投标保证金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b>收款单位: 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b></p> <p><b>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北京顺义支行</b></p> <p><b>账 号: 1029 2000 0003 66104</b></p> <p>退还投标保证金形式: 电汇形式</p>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历日
13.1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暨开启时间: <u>2021</u> 年 <u>10</u> 月 <u>21</u> 日上午 09: 30 (北京时间)。</p> <p>磋商次序: 按递交磋商文件次序,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小组电话或传真等磋商通知后, 应在指定的时间内到达磋商地点。</p> <p>磋商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8 号中铁创业大厦 B 座 1308 室</p> <p>磋商内容: 磋商小组针对供应商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内容进行磋商。</p>
19.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磋商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 并满足相关规定的供应商, 其供应商的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
23.1	<p>成交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p> <p>(1) 本项目收取服务费<b>捌仟元</b>, 在投标时, 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送交中标服务费承诺书。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所有中标服务费。</p> <p><b>服务费汇款账户:</b></p> <p><b>收款单位: 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b></p> <p><b>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北京顺义支行</b></p> <p><b>账 号: 1029 2000 0003 66104</b></p>
24	<p><b>担保机构</b></p> <p>1.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p>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人: 边志伟 手机: 13810789199

联系电话: 010-88822573 传真: 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 bianzw@guaranty.com.cn

2. 北京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 杨阳 陈浩然

手机: 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 58528750 58528760 传真: 58528757

电子邮箱: 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3.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人: 李玉春 手机: 13910831169

联系电话: 59705232 传真: 59705606

电子邮箱: li\_yuchu@126.com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资金来源

- 1.1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本次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为中国地质图书馆（中国地质调查局地学文献中心）。
- 1.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3 本次采购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资金。

#### 2.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系指收到磋商邀请、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1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2.2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所提供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磋商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2.3 如经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将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但供应商应保证所报产品已在中国关境内并已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参与报价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 2.4 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报价，对联合体规定如下（如适用）：
- 2.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报价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报价。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其规定。
- 2.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报价协议连同磋商文件一并递交采购单位。
- 2.4.5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报价，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报价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 2.4.6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报价。
- 2.4.7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磋商采购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报价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报价的，相关报价均无效。
- 2.4.8 对联合体报价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5 凡受托为本次采购项目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与报价。
- 2.6 凡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合法经营，或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于本项目磋商采购单位的任何机构，不得参加报价。
- 2.7 供应商在项目采购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赠送、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
- 2.8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报价、相互串通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递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报价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报价保证金，并视情况依法追究责任。

### **3. 磋商费用**

-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递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3.2 采购人不给予供应商任何补偿。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共九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和格式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

####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6.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语言**

7.1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进行书写。

## 8. 响应文件构成

### 8.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报价函
- (2) 报价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6-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①事业人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②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6-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见第九章）

6-3 供应商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说明：（1）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小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银行明确规定背面有声明的，须提供资信证明背面复印件；

（4）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5）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6-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逐月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由银行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

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由银行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6-5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由银行出具的缴纳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6-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供应商须提供此声明，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6-7 供应商须承诺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6-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业绩案例一览表

(8) 供应商情况表

(9) 技术方案（以下内容根据项目情况自定）

9-1 详细的方案说明（格式自定）

9-2 配套产品及系统配置清单（格式自定）

9-3 售后服务的内容、具体措施及培训计划（格式自定）

(10) 履约保证金保函（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11)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12) 《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如适用）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14)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8.2 响应文件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8.2.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版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响应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有效。

8.2.2 每本响应文件一律采用 A4 纸（图纸、彩页等除外）左侧装订并附有相关页码。

装订应牢固可靠，不易散落，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因装订不牢造成的文件散失不负责任。

8.2.3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并在封口上加盖供应商的公章。响应文件

的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

采购人名称；

磋商地点及时间；

项目代理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 9. 报价

- 9.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九章响应文件组成和格式填写所报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报价如果出现单价与总价不符的，以单价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 9.2 报价表中所报总价应包括所报货物和服务应缴纳的所有相关税费。
- 9.3 总报价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 9.4 最低报价不作为授予合同的唯一保证。
- 9.5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需求书中的所有项目进行应答和报价，不得分拆只选择部分项目报价；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分包或转包。

## 10. 报价币种

- 10.1 响应文件、报价表中的报价一律采用人民币填报。

## 11. 磋商保证金

- 1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1.2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原因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1.7条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11.3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1.4 凡没有根据供应商须知第11.1和11.3条的规定随磋商文件递交磋商保证金的，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的有关规定视其为非响应性磋商文件并拒绝与其磋商。

11.5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1.6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1.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应自本须知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至日起，并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予以拒绝。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13.1 供应商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指定的地址。

## 五、磋商

### 14. 磋商小组组建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专业要求组建磋商小组，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 15. 磋商时间和顺序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日期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

15.2 依照递交响应文件次序进行磋商。

## 16. 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

16.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6.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协助磋商小组在磋商时查询结果页面打印并存档。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7. 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17.1 符合性检查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

17.2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文件的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供应商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提供了选择方案或选择报价；
- (3) 响应文件的最终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的；
- (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5)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6) 未按磋商文件提供制造厂家授权书的（如适用）；
- (7)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9) 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带“\*”要求的；
- (10)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方式进行报价；
- (11) 交货期及付款方式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18. 磋商

- 18.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审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8.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1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该修改将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18.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8.5 若磋商小组对原磋商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18.6 磋商小组根据项目情况可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每轮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最后报价以最后一轮磋商结束后的报价为准，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9. 详细评审

- 19.1 经磋商，供应商提交最后响应文件和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提交的最后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分细则详见第五章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 19.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若供应商为联合体，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价格百分比详见第五章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 19.3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磋商情况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 20. 磋商过程要求

- 20.1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行为，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0.2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20.3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1. 采购项目终止

- 21.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情形除外)

21.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 六、成交

### 22. 成交通知书

22.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3. 成交服务费

23.1 采购代理机构参考原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有关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服务费用。此项费用不单独开列而应计入总报价。

23.2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收款单位: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账 号:1029 2000 0003 66104**

23.3 成交服务费将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收取。

23.4 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供应商应提供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 24. 质疑

24.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4.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4.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4.4 供应商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word版)。

24.5 质疑函应当采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24.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4.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24.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24.5.4 事实依据；
  - 24.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24.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24.6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4.7 质疑供应商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向财政主管部门进行汇报。
- 24.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8 号中铁创业大厦 A 座 1305 室

联系方式：王艳苹、孙鹏 010-82318688

邮 箱：[35807108@qq.com](mailto:35807108@qq.com)

##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可另选下一个成交候选人，或重新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25.2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最终报价单、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年度任务：支撑服务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励地质专业组评审工作，实现评审的在线化申报、评审、信息管理等功能，保障年度评审工作顺利开展。

### 一、维护服务内容

(1) 系统功能改造：按照国土资源科技奖励申报评审相关要求，对原有奖励系统功能进行改造与完善。需改造的主要功能系统功能有：

序号	功能名称	具体内容
1	国土资源科技奖在线申报	按照国土资源科技奖励工作要求，实现申报书的电子表单化，能够按照申报书要求，设计网络申报书填报格式，满足 500 人的同时在线填写、修改和附件上传。支持主流浏览器，申报书格式能够实现自动规范，填写智能化，如填写提示，基本信息应便于修改，能够插入图片、表格等；在线填报完毕经审核通过后，可以自动生成规定格式的申报书，并可导出打印；能够对导出的纸质申报书进行控制，保证其与网上申报内容一致。
2	在线审核、在线评审流程设计与完善	结合国土资源科技奖励评审要求，对原奖励评审环节中的专业组和综合组评审流程进行设计和完善
3	专家账号管理和信息管理	对专家信息与申报书信息建设数据库管理，按照国土资源科技奖励评审要求，对专家信息设计和申报书导出功能进行重新设置。

(2) 功能测试与系统文档

完成相应的改造功能的测试流程，编写内部测试报告和用户手册。

(3) 系统部署

因国土资源科技奖励业务需求对奖励评审系统重新部署，包括系统功能和业务数据迁移。

#### (4) 日常维护

为保障系统信息安全，需配合相关部门对系统运行环境和系统本身进行升级改造。保障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励评审系统运行维护，包括系统操作指导、因系统缺陷导致的各种 BUG 修复、因误操作导致的数据错误维护、评奖期间技术支持等。定期备份数据库，定期清理运行过程中所生产的临时数据，从应用系统角度来优化数据库。

#### (5) 系统培训与服务要求

为相关操作人员提供系统使用培训，培训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协助委托方，对申报用户免费提供咨询电话、QQ 等远程技术支持服务，解答用户在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对委托方反映的技术问题，要求 4 小时内进行反馈，不能远程解决系统故障，应及时指派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进行故障处理。

#### (6) 维护期

维护时间：自合同签订日期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 第五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 一、评审方法

- 1、竞争性磋商评审小组根据评分标准对照各供应商的磋商文件内容进行评分。
- 2、计分方法：将各供应商的得分合计后取平均值，即为该单位的最终得分。
- 3、若得分有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4、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

### 二、评审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1	商务部分（20分）	投标人的项目业绩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投标人独立完成的与本项目工作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业绩（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首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同时列表注明采购人名称、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关键页（首、末、标的、合同金额）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提供一个合同得 3 分，最高得 12 分；	12
		企业所得认证证书	投标人提供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认证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软件著作权、信用等级证书，且证书覆盖范围包含软件服务类服务，每提供一项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4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投标文件完整性及编制规范性	对投标文件编制质量（内容完整、未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况、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横向比较，优得 3-4 分，一般得 1-2 分，差得 0 分。	4
2	技术部分（65分）	基本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文件中对技术部分的应答，并结合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对技术部分进行综合评价：所投产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响应情况： 应答完整无遗漏得 25 分；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25
		项目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的可行性、项目实施计划的实效性等因素，横向比较得之， 方案完整、合理、描述具体透彻，实施方案所提供的资料充分、清晰，详实，培训安排合理完善具体，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5 分； 方案应答合理，并提供了较充分的清晰资料，培训安排详细，可以达到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得 4 分； 技术及培训方案较具体合理，对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能够简单应答，得 3 分；	20

			技术及培训方案简单描述或无方案，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仅简单应答，无实际针对性及操作性，得 1-2 分；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不提供相应材料的得 0 分。	
		人员实力	人员实力：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备的团队实力、人员素质等因素由高到低进行综合评价，横向比较得之，团队实力及人员实力素质较高，有过类似项目经验，人员配比合理得 4-6 分，一般得 1-3 分，差得 0 分。	5
		质量控制措施	软件开发管理、代码质量控制、测试组织等工作安排，质检岗位的设置、质检内容及统计方案，质量控制方案、和验收方案等，横向比较得之，质量控制措施方案合理到位，能较好的满足需求得 4-5 分，质量控制措施方案一般，基本满足需求得 2-3 分，方案较差或无方案，得 0-1 分。	5
		保密措施	包括人员安全管理、资料安全管理、数据安全、工作日志管理、应急预案等。横向比较得之，保密措施到位，能够较好的满足需求得 3-5 分，保密措施一般，简单满足需求得 1-2 分，保密措施差，无法满足要求得 0 分。	5
		培训方案	投标人具有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宣贯培训、技术实操培训、应急故障处理培训等。方案详细可行得 4-5 分，方案一般得 2-3 分，方案较差得 0-1 分。；	5
3	价格部分（15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5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报报价)×15	0-15

注：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其满足相关规定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如适用）。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将不予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评分细则外政策加分：（以下产品须提供最新一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www.ndrc.gov.cn>）/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清单截图及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 2.1 节能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属于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提供清单中强制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否则作无效投标处

理。

供应商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规定优先采购产品的酌情给 1-2 分。

## 2.2 环保产品

供应商提供产品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属于优先采购的环保产品的，且环保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酌情给 1-2 分。

2.3 供应商提供清单中的产品须在响应文件中显著位置注明产品的所属类型、名称、制造商、品牌、型号以及在清单中的位置。

## 第六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委托方和受托方经友好协商，就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

委托方：中国地质图书馆

地址：北京市 8324 信箱(学院路 29 号)

邮编：100083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受托方：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

开户行：

帐 号：

### 一、总则

投标方根据甲方的需要，为甲方机房设备设施提供维护服务，并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服务。为保障双方权益，明确双方职责，本着友好协作的精神，共同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二、投标方服务内容及责任

(1)

(2)

(3) ...

### 三、甲方责任

1. 在合同执行期内，甲方应积极配合投标方做好维修与维护保养工作，包括提供设备的相关资

料，包括设备品牌型号、规格、系统软件、设备驱动程序、设备等。

2. 协议范围内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向投标方报告故障现象，错误信息等，以便投标方及时分析故障，有准备地到现场及时解决问题。

3. 对于偶发性及间歇性故障，甲方应协助投标方做好故障跟踪工作，根据投标方提出的要求及方法进行记录。

4. 甲方应为投标方服务工程师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在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前提下，提供维护时间。

5. 在维护过程当中，所需要更换的零配件费用由甲方自得负担，不计在服务费用内（对于保修期内的零配件，由设备供应商提供）。

6. 在服务期内甲方应对投标方服务人员的工作态度，技术水平进行监督与考核，提出意见。

#### 四、违约责任

1. 由于投标方服务能力（技术水平、服务态度等）不能满足甲方要求，不能及时到达现场进行维护的，出现因投标方服务能力不足导致故障不能及时排除，严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情况，属于投标方单方面违约，甲方可以提出解除本合同。

2. 甲方故意隐瞒协议内维护设备的重大故障隐患，增加投标方维护工作的困难和负担，投标方有权拒绝提供相关服务。

3. 未经投标方同意，甲方擅自要求其他服务商（出现硬件问题是属于设备供应商维护的除外）提供类似服务，所造成的事故，投标方不予负责和维护。属于甲方单方面违约，投标方可要求解除本合同。

4. 任何一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的，如对方没有过错，应向对方付违约金为合同总价的\_\_\_\_\_%。

5. 任何一方违约，应向无责任一方付赔偿金为合同总价的\_\_\_\_\_%。

#### 五、保密

投标方应对包括甲方人员安全管理、资料安全管理、数据安全、工作日志管理、应急预案等进行保密。

#### 六、合同价及结算方式

经费说明：在合同有效期内，服务维护金额为 万元。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支付 80%，180 天后支付 20%。

#### 七、协议有效期

1. 本协议有效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 本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期届满自动失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三份，投标方持一份。

委托方(公章): 中国地质图书馆

法定或委托人(签字):

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行花园路支行

账 号: 11001028500056035301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中国地质图书馆

邮政编码: 100083

签字地点: 北京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方(公章):

法定或委托人(签字):

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签字地点: 北京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日 期：

## 2 报价表

### 2.1 首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代理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投标总价 (单位：元)	投标保证金 (有/无)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合计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日期：

注：

- 1、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 2、报价总价应包括所有分项报价表总价和其它分项报价；
- 3、此表格经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方有效。

## 2.2 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包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项目代理编号			
供应商名称			
首次报价	元		
最终报价			
<p>需承诺的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li> <li>2.</li> <li>3.</li> </ol>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磋商小组签字：</p> <p>年 月 日</p> </div> <p>最终承诺：</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p> <p>年 月 日</p> </div>			

注：1. 此表无需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填写，供应商须磋商现场报价使用。

### 3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代理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商或服务商名称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总计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日期：

注：

- 1、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 2、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
- 3、货物或服务的报价为现场交货价。
- 4、总报价应包括增值税在内的销售税和其它税。
- 5、总报价应包括所有分项报价和其他分项报价。
- 6、此表格经授权代表签字方有效。





## 6 资格证明文件

6-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①事业人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②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6-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

6-3 供应商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说明：（1）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小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银行明确规定背面有声明的，须提供资信证明背面复印件；

（4）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5）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6-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逐月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由银行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由银行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6-5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由银行出具的缴纳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6-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供应商须提供此声明，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6-7 供应商须承诺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6-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6-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①事业人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②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6-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注：1、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3 供应商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说明：（1）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小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银行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须提交原件；

（3）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银行明确规定背面有声明的，须提供资信证明背面复印件；

（4）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5）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6-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逐月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由银行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由银行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6-5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由银行出具的缴纳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6-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供应商须提供此声明，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致：（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6-7 供应商须承诺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6-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7业绩案例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用户名称	合同金额	用户联系人	用户联系电话	备注

注：（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并加盖公章，评委保留对上述资料原件审核的权力。）

## 8 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填表日期：

单位名称					电话					主管部门			企业负责人			职务			
地 址					传真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一、单位 简历及机 构						单位优势 及特长													
二、单位 概况	职 工 总 数	人	生产工人		人	上一年主 要经济指 标	指标名称	计算单 位	实际完成										
			工程技术人员		人		工业总产 值	万 元											
							实现利润	万 元											
	流 动	万元	资 金 来 源	自 有 资 金	万元		主要产品	1											

	资 金			银行贷款	万元		2		
	固 定 资 产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资 金 性 质	生产性	万元		3		
				非生产性	万元		4		
	占 地 面 积		房 屋 建 筑 面 积 平方米				5		
厂 房 建 筑 面 积 平方米									
三、主要 产品情况	产品名 称	型号	上年 产量	上年 产值	产品技术先进水平	优质品率	一等 品率	曾获何级何 种奖励	主要用户名称

## 9 技术方案

(以下内容根据项目情况自定)

9-1 详细的方案说明 (格式自定)

9-2 配套产品及系统配置清单 (格式自定)

9-3 售后服务的内容、具体措施及培训计划 (格式自定)

## 10 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标后开具）

开具日期：

致：（采购人名称）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_\_\_\_\_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5%，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 11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海德伟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采购中若获成交（项目代理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缴纳的成交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 12 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如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  本公司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  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

(3)  本公司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我公司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制造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如适用）

本公司作为\_\_\_\_\_（采购人名称）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的设备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名称（盖章）：

日 期：

###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采购人名称）单位的 \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 14.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